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 新潮 公告编号：2025-085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补充公告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 年 8 月 14 日，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为方便投资者更好的了解诉讼的相关信息，现将情况进一步补充如下：

北京金融法院就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进行分别立案受理后裁定合并审理，并分批次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2025 年 6 月 19 日、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

2025 年 7 月 16 日，北京金融法院作出（2025）京 74 民初 718 号《民事判决书》，并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依法送达本公司委托诉讼代理人。

2025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新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并选聘了总经理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 8 月 7 日，本次诉讼原告方之一的代理人与公司取得联系，公司新管理层方从该代理人处获知本次诉讼案件已经做出判决。

由于彼时公司正值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以及新管理层更替，工作人员交接过程中未能及时了解本次诉讼案件有关的任何材料和信息，并履行披露义务。

因原公告对该等内容披露不完整不充分而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7 日